

株洲高科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株洲高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株洲高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 年）》（以下简称“年度报告”），因调整统计口径，现对对外担保情况调整如下：

一、年度报告调整内容

1、调整前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余额为 100,706.1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262,644.45 万元，占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为 8.11%。其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为 0 万元。

公司不存在单笔对外担保金额或对同一担保对象的对外担保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的情形。”

2、调整后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余额为 100,706.1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936,753.45 万元，占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为 28.94%。其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为 674,109 万元。

公司不存在单笔对外担保金额或对同一担保对象的对外担保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的情形。”

二、影响分析

本次调整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无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偿债能力产生影响。

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我们深感抱歉，请投资者以最新发布的年度报告为准。
在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公司将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遵守相关信息披露规则，依法依规进行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株洲高科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说明》之盖章页）

